

提案編號：03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學院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會議提案	
案 由	學習與教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修訂 109 學年度部分課程名稱，提請討論。
說 明	一、本學程自明年度起招生國內學生，為修訂部分課程名稱以利學生報考師培作為學分抵換之便，擬調整學習與教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109 學年度部分課程名稱，檢附「學習與教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科目修訂對照表（附件 1，P. 2） 二、檢附本學程系所簡介及 109 學年度更名科目之課程結構與教學科目表如附件 2(P. 3)。 三、本案業經（108. 03. 27）學習與教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議決議通過（會議記錄請見附件 3，P. 9）。
辦 法	經校課程委員會通過後，提教務會議審議。
決 議	

提案單位：學習與教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109 學年度「學習與教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科目修訂對照表

● 更名科目

新科目名稱	原科目名稱	修別	學分	時數	開課年級
多元學習評量 (Multiple Assessments for Learning)	學習評量 (Learning Assessment)	必	3	3	2 上
創新教學趨勢 (Seminar of Innovative Instruction)	學習與教學專題 Seminar on Learning and Instruction	必	3	3	2 上
閱讀教學 (Reading Instruction)	閱讀理論與實務 (Reading Theories and Practices)	選	3	3	1 下
適性教學 (Adaptive Instruction)	學習者中心教學設計 (Learner-Centered Instruction)	選	3	3	2 上
學習科技與教學 (Technology and Learning)	數位學習設計研究 (Technology and the Science of Learning)	選	3	3	2 下
專業實習 (Practicum)	學習與教學實務實習 (Practicum)	必改選	2	2	2 上
碩士論文 (Thesis)	碩士論文 (Master Thesis)	必	0	0	2 下

學習與教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International Master's Program of Learning and Instruction

一、簡介與發展特色

學習與教學國際學位學程的設計目的是要以本校向來卓著的學習與教學領域之研究，吸引國外優秀學生就讀，提高本校學術上的國際影響力。學習是教育的核心，目前國際上的教育方向，已轉向以學生為中心的教學；重視學生的學習，教師以各種教學方法促進學習。本學位學程招收外籍生，學程注重學習理論與教學設計的核心課程，兼重研究方法的訓練，更注重引進國際學者短期講學之教學創新專題，來促進國際視野的建立。2 學分的實習課程可於臺灣進行亦可於學生母國進行，使研究所的學習與未來服務的產業更貼近。除實習之外，學生於畢業前應完成論文。

二、課程願景/教學目標

本學位學程的願景在培養以學生學習為中心的教學者，透過研究方法、核心、專門、實務實習等課程及專業實務技術報告/實務導向論文培養研究生具備從事學習中心的教學與相關研究的能力。

1. 培養學生具備學術研究之能力
2. 培養學生具備教學發展與創新之能力
3. 培養學生具備評量發展與創新之能力
4. 培養學生團隊合作之能力

三、學生核心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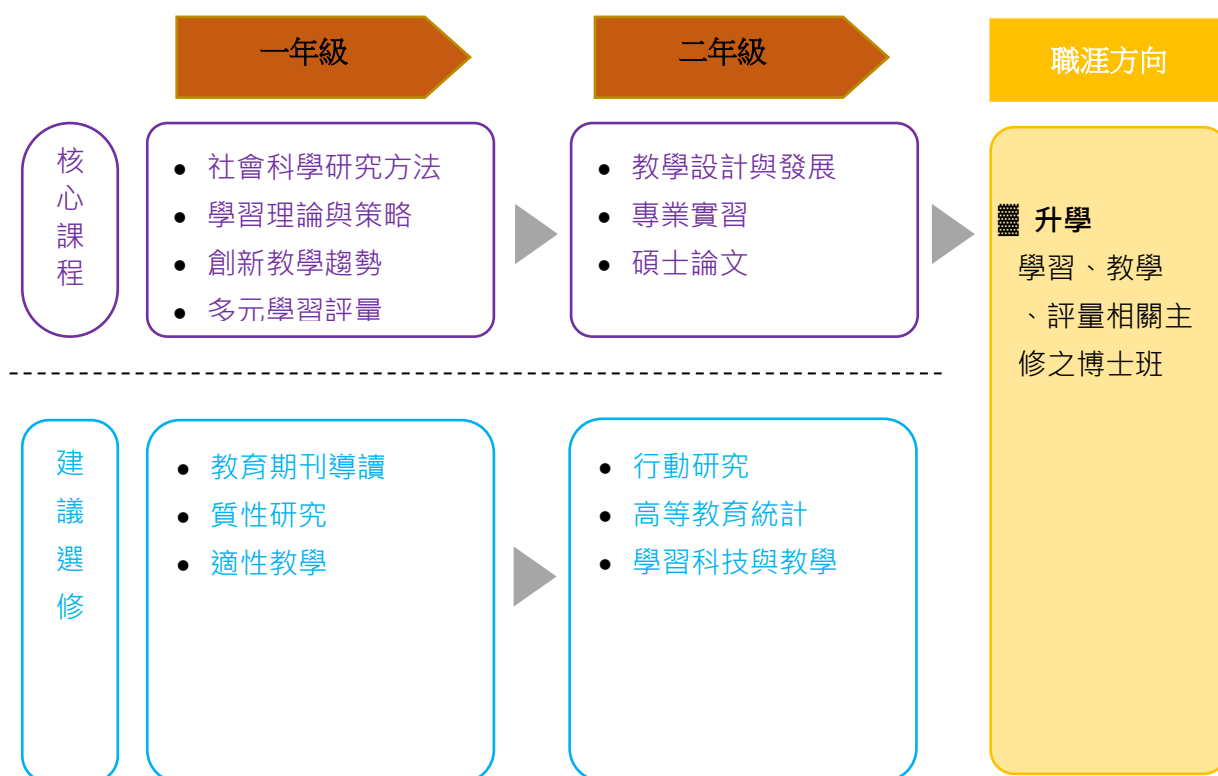
本學位學程學生的核心能力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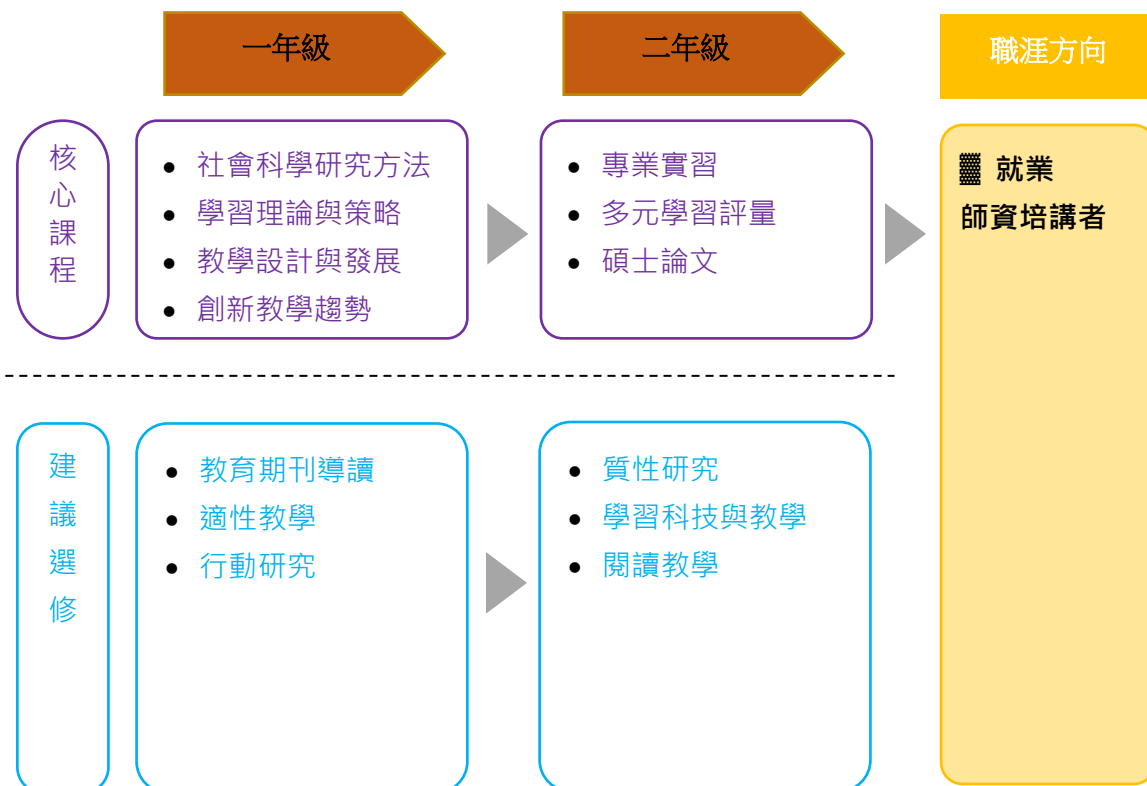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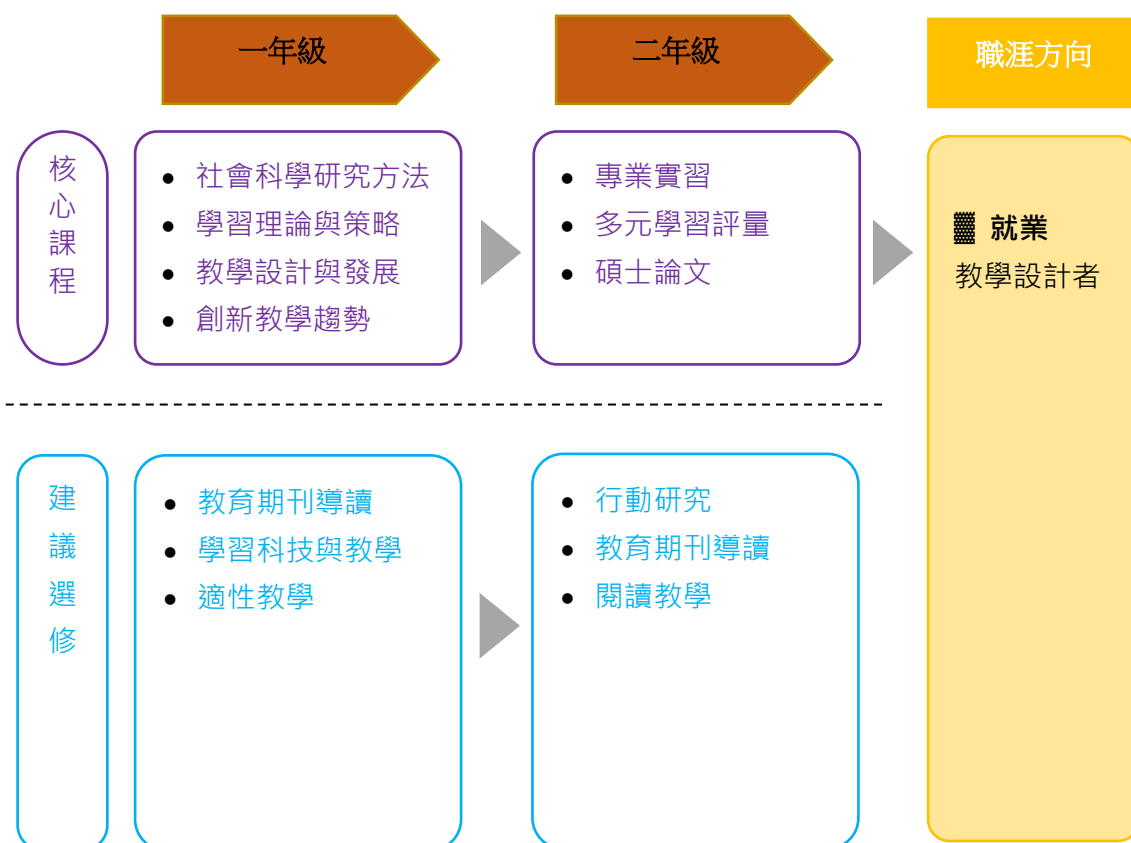
1. 具備執行教學、學習與評量研究的知能 (核心能力 1)
2. 具備發展「以學生學習為中心」的教學之知能 (核心能力 2)
3. 具備發展「以學生學習為中心」的評量之知能 (核心能力 3)
4. 具備發展數位學習教材之知能 (核心能力 4)
5. 具備跨領域、跨文化溝通合作之知能 (核心能力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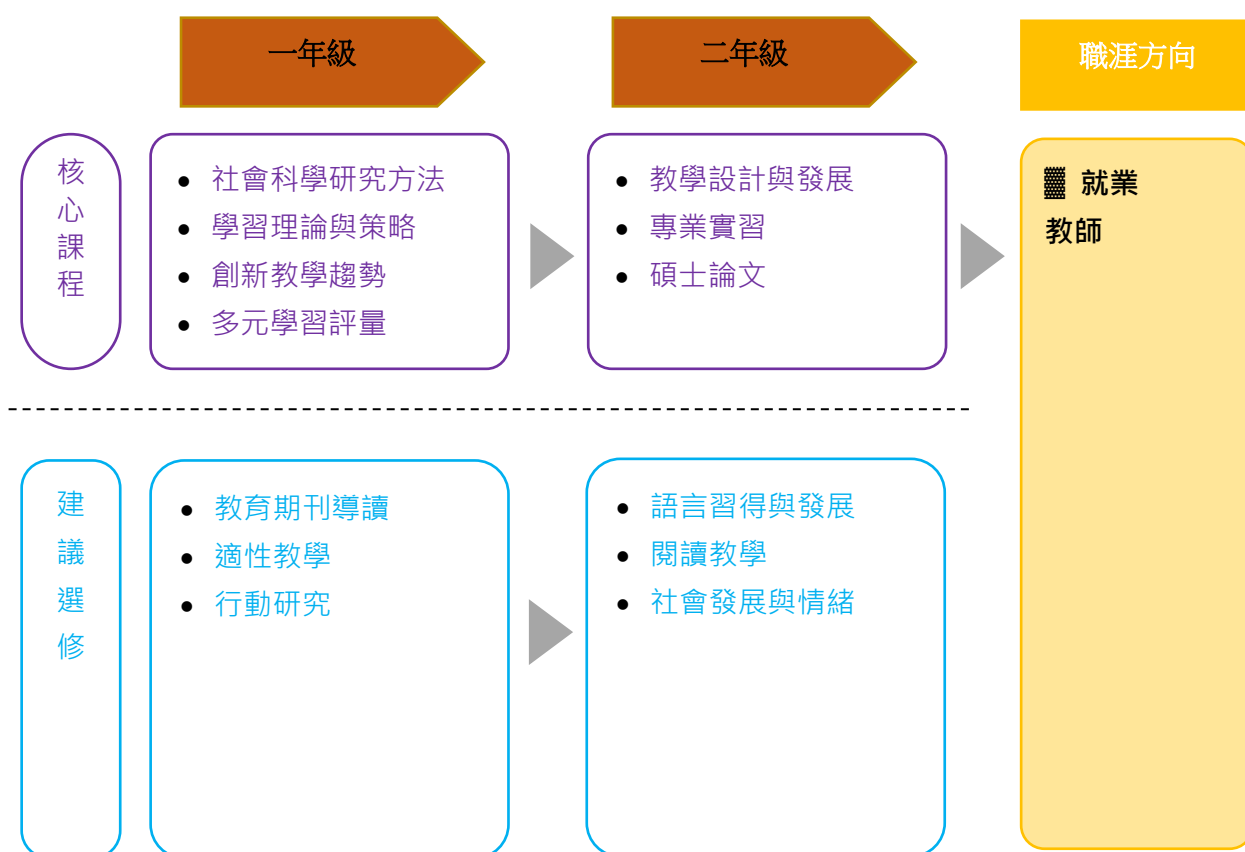
四、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關聯表

核心能力 教育目標	具備執行教學、學習與評量研究的知能 (核心能力 1)	具備發展「以學生學習為中心」的教學之知能 (核心能力 2)	具備發展「以學生學習為中心」的評量之知能 (核心能力 3)	具備發展數位學習教材之知能 (核心能力 4)	具備跨領域、跨文化溝通合作之知能 (核心能力 5)
培養學生具備學術研究之能力 (教育目標 01)	☆				
培養學生具備教學發展與創新之能力 (教育目標 02)	☆	☆		☆	☆
培養學生具備評量發展與創新之能力 (教育目標 03)	☆		☆	☆	☆
培養學生團隊合作之能力 (教育目標 04)		☆	☆	☆	☆

五、課程、職涯及升學地圖







六、課程結構與選課要求

(一)必修課程：15 學分；社會科學研究方法（一門，3 學分），核心課程（三門，9 學分），創新教學趨勢（邀請國內、外學者演講與授課，一門，3 學分）。

(二)選修課程：17 學分。

(三)畢業最低學分數 32 學分，另須根據有興趣的研究方向以及實習經驗，撰寫畢業論文（一門，0 學分）。

七、教學科目

學習與教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課程結構與教學科目表 109 學年度

科目代碼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修別	學分	時數	開課年級	備註
一、研究方法課程 (必修 3 學分)							
0153000	社會科學研究方法	Research Methodology in Social Sciences	必	3	3	1 上	
0222300	高等教育統計	Advanced Educational Statistics	選	3	3	1 下	
0425500	質性研究	Qualitative Research	選	3	3	1 下	
二、核心課程(必修 9 學分)							
0962800	學習理論與策略	Learning Theories and Strategies	必	3	3	1 上	
0287200	教學設計與發展	Instructional Design and Development	必	3	3	1 下	
	學習評量 多元學習評量	Learning Assessment Multiple Assessments for Learning	必	3	3	2 上	109 更名
三、專門課程(必修 3 學分)							
0771900	學習與教學專題 創新教學趨勢	Seminar on Learning and Instruction Seminar of Innovative Instruction	必	3	3	2 上	109 更名
0771700	數位學習設計研究 學習科技與教學	Technology and the Science of Learning Technology and Learning	選	3	3	2 下	109 更名
0962900	閱讀理論與實務 閱讀教學	Reading Theories and Practice Reading Instruction	選	3	3	1 下	109 更名
0963000	語言習得與發展	Language Acquisition and Development	選	3	3	2 上	
0963100	教育期刊導讀	Literature Review in Education	選	3	3	1 上	
0963200	學習者中心教學 適性教學	Learner-Centered Instruction Adaptive Instruction	選	3	3	2 上	109 更名
1000200	社會發展與情緒	Social Development and Emotions	選	3	3	2 上	
0110500	行動研究	Action Research	選	3	3	1 下	
四、學習與教學實務實習							
0963300	學習與教學實務實習 專業實習	Practicum	必選	2	2	2 上	109 中文名稱更名，必改選
五、碩士論文		Master Thesis Thesis	必	0	0	2 下	109 英文名稱更名

跨學程、系所、院校修課	Cross-program	選	3 6	至多3學分 ，至多6學分，且選課前經學程主任同意方可計入畢業學分。
-------------	---------------	---	-----	--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學習與教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 第一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民國 109 年 3 月 27 日(星期五) 中午 12:00-13:30

會議地點：芳蘭樓 202 室

主席：郭壽旺主任

出席、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紀錄：劉晏提(代)

壹、主席致詞

貳、報告事項

參、提案討論

案由一：擬修訂學程課程表部分課程名稱與本校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課程一致，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學程自明年度起招生國內學生，擬修訂部分課程名稱與師資培育的課程一致，以利學生報考師培作為學分抵換之便。

二、擬修訂課程名稱如下：

1. 「學習評量」(Learning Assessment) 改為「多元學習評量」(Multiple Assessments for Learning)
2. 「合作學習」(Cooperative Learning) 改為「創新教學專題」(Seminar of Innovative Instruction)
3. 「閱讀理論與實務」(Reading Theories and Practices) 改為「閱讀教學」(Reading Instruction)
4. 「學習者中心教學設計」(Design for Learning) 改為「適性教學」(Adaptive Instruction)

決議：

一、擬修訂課程之第 1、3 點照案通過。

二、經確認本校教務處核定之「108 學年度課程結構與教學科目表」修改下列兩點：

1. 「合作學習」(Cooperative Learning) 為 107 課程結構與教學科目表中之課程，故不存於 108 學年度課程結構與教學科目表之中，依據最新之科目表將第 2 點

變更為：「學習與教學專題」(Seminar on Learning and Instruction) 改為「創新教學趨勢」(Seminar of Innovative Instruction)，第 2 點修改經討論後通過。

2. 第 4 點原擬修訂之課名應為「學習者中心教學」(Learner-Centered Instruction)，改為「適性教學」(Adaptive Instruction)，第 4 點修改經討論後通過。

三、另加入第 5 點：「數位學習設計研究」(Technology and the Science of Learning) 改為「學習科技與教學」(Technology and Learning)，新增第 5 點經討論後通過。

四、 **案由二：擬將本學程必修課之實習課 (Practicum) 改為選修課程，提請討論。**

說明：部份學生因國籍或個人因素無法選擇實習課，為提供更符合學生實際需求之課架，提議該程改為選修。

決議：

照案通過

案由三：為因應本校推動國際化交流，以利未來與國際姐妹校課程抵換，擬修部份課程之英文名稱 (例如：Making sense of academic reading) 等，提請討論。

說明：

決議：

- 一、「學習與教學實務實習」中文名稱改為「專業實習」(Practicum)。
- 二、課程結構與教學科目表，第五項「碩士論文」英文名稱由 Master Thesis 改為 Thesis。
- 三、「跨學程、系所、院校選課」課程可抵免之學分數由現行 3 學分改為至多採記 6 學分。

肆、臨時動議

伍、散 會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學習與教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 第一次課程委員會簽到表

姓名及職級	所屬單位	簽到
吳麗君院長	教育學院	吳麗君
郭壽旺主任	學習與教育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郭壽旺
田耐青教授	教育系	(假)
陳慧蓉副教授	教育系	陳慧蓉
林宜靜助理教授	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	(假)
林柏翰助理教授	學習與教育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林柏翰
陳淳麗主任	實踐大學應用外語學系	陳淳麗
邱泰元執行長	芝麻開門文教股份有限公司	邱泰元
Brian Menkong Leong 學生代表 Nina Leong	學習與教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梁明剛 Nina Leong
	學習與教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劉晏禔工作人員	國際學位學程	劉晏禔
吳欣蕙工作人員	國際學位學程	吳欣蕙
高琪工作人員	國際學位學程	高琪